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会议
-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8日以书面及邮件通知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于2022年3月17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公司董事长余军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总经理及部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特别提示：本预算为公司根据现有情况，基于对 2022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内、外部情况假设基础上，不构成公司对 2022 年度盈利的预测。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42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878.20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9,251,084.4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0.02%。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具体如下：

余军任公司董事长，预计 2022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的薪酬为人民币 85.42 万

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其中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余军回避表决本项议案，余丰为公司董事，系余军的哥哥，需同时回避表决本议案。

余丰任公司董事，预计 2022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为 0 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其中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余丰回避表决本项议案，余军为公司董事长，系余丰弟弟，需同时回避表决本议案。

李运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预计 2022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为人民币 64.79 万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其中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李运回避表决本项议案。

张宏斌任公司独立董事，预计 2022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为人民币 8.00 万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其中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张宏斌回避表决本项议案。

牟小容任公司独立董事，预计 2022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为人民币 8.00 万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其中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牟小容回避表决本项议案。

上述除董事长及独立董事外的其他人员的薪酬，其已确定的具体年度薪酬计划均为税前薪酬，实行按月发放；其尚未确定的季度及年度绩效奖金由公司依据相关考核管理制度，根据当年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制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资金需求，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7,500.00 万元的项目贷款额度用于建设原尚股份总部数智中心项目，贷款期限为五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以该项目所涉不动产（广州开发区东众路 25 号）进行抵押担保。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因上述第 2、3、5、7、8、10、11 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 2022

年4月12日在广东广州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上述第7、8、10、12及本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

特此公告。

报备文件：

- 1、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宜的事前认可意见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7日